

樹德科技大學 流行設計系 114 學年度 四技進修部 入學生課程表

類別 科目	第一學年 (114學年度)				第二學年 (115學年度)				第三學年 (116學年度)				第四學年 (117學年度)											
	第一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一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一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校必修	基礎英文 I	2	2	基礎英文 II	2	2	進階英文	2	2	藝術之多元呈現	2	2	文化與生活	2	2	情意通識 [◎]	2	2						
	AI應用與素養	2	2	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2	2	寫作技巧	2	2	環境永續與淨零碳排	2	2	民主與法治	2	2	情意通識 [◎]	2	2						
	體育	2	2	體育	2	2	文學欣賞	2	2															
	學術倫理	0	0																					
院必修	人文藝術史觀	2	2	文化經濟學	2	2	造形美學	2	2															
專業必修	時尚設計史	2	2	時尚攝影	2	2	應用繪畫	2	2	色彩計劃	2	2	流行行銷	2	2	現代設計師作品分析	2	2	電腦輔助圖案設計	2	2	設計師工作室	2	2
	時尚美學	2	2	美姿美儀實務	2	2	顧客關係管理	2	2	職場倫理與態度	2	2	自媒體商務	2	2							活動企劃	2	2
專業選修	整體造型	4	4	舞台造型	4	4	時尚造型	4	4	造型設計	4	4	流行彩妝設計 I	4	4	流行彩妝設計 II	4	4	個人形象設計	4	4	形象設計管理	4	4
	造型實務專題企劃(一)	4	4	造型實務專題企劃(二)	4	4	造型實務專題研討(一)	4	4	造型實務專題研討(二)	4	4	整體造型實務專題企劃(一)	4	4	整體造型實務專題企劃(二)	4	4	整體造型實務專題研討(一)	4	4	整體造型實務專題研討(二)	4	4
													商品開發與企劃	2	2	人力資源管理	2	2						
學分規定	<p>1.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校訂必修 30 學分，院必修 6 學分，系專業必修 28 學分，系專業選修 64 學分(含承認外系專業課程 20 學分，但不含通識課程)。</p> <p>2. 校訂必修課程說明：英文課程須循序修畢。以相關證明免修英文課程者，所缺學分須修習通識或專業課程學分補足之。</p> <p>3. [◎]情意通識共 4 學分(二門選修課程)依個人興趣於情意通識課程中選修。</p>																							

審議程序 經114年4月15日系課程委員會、114年4月30日院課程委員會、114年5月21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114年6月11日教務會議備查

列印日期 2025/8/14

系所助理：

專員張展蘭

系所主管

流行設計系
副主任胡琪峻

院長：

設計學院
院長蘇中和

114.8.15